

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3]510Z0044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3
2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4-8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3]510Z0044 号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照光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2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乾照光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乾照光电公司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乾照光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乾照光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乾照光电公司 2022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

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乾照光电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3]510Z0044号专项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周俊超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许玉霞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张鹏鹤

2023年4月19日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将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4070 号文批复，公司于 2022 年 3 月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8,75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8.00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00,000,000.00 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20,763,769.45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1,479,236,230.55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3 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2]361Z0016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37,142.44 万元（其中：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4,218.82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32,923.62 万元），银行手续费 0.26 万元，累计收到结算银行利息 1,926.35 万元；购买结构性存款 10,000 万元，券商理财产品 5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52,707.26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法规、规范性文件，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与管理，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公司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规范募集资金使用。

根据上述法规的要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公司、子公司江西乾照光电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新建支行（实际开户银行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湾里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新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新建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以规范募集资金使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交通银行厦门升平支行	352000670013000861730	7,502.65
兴业银行厦门集美支行	129980100100508607	8,404.57
光大银行厦门分行营业部	37510180800685116	13,797.97
中国银行南昌市湾里支行	197753651435	7,667.56
建设银行南昌新建支行	36050152025000002121	7,609.60
北京银行南昌新建支行	20000038666200084174684	7,724.90
合计		52,707.26

三、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4月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536.14万元，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人民币547.88万元（不含增值税），共计人民币2,084.02万元。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2年5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截止2022年12月31日，使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2022年第二、三、四季度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人民币1,774.51万元。

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1。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5月20日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不超过十二个月）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截至2022年12月31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不超过十二个月）保本型理财产品60,000.00万元，其中购买结构性存款10,000.00万元，券商理财产品50,000.00万元。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买入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 益率(%)
1	本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厦门 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 收益型	5,000.00	2022年10 月27日	2023年4月26 日	1.95% 或 2.95% 或 3.15%

序号	买入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2	本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2年12月1日	2023年3月13日	1.75%或3.0%或3.2%
3	本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晟益第22557号(中证1000)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5,000.00	2022年12月8日	2023年12月6日。2023年1月开始按合同约定观察日观察是否敲出	0.1%-5.6%
4	江西乾照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信智安盈系列758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3,000.00	2022年5月27日	2023年5月23日。2022年8月开始每月观察一次是否敲出	0.1%-5.6%
5	江西乾照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安泰保盈系列263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2,000.00	2022年5月27日	2023年5月19日	0.1%-12.5%
6	江西乾照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信智安盈系列867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6,000.00	2022年8月30日	2023年8月22日。2022年11月开始每月观察一次是否敲出	0.1%-3.5%
7	江西乾照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安泰回报系列1006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5,000.00	2022年9月1日	2023年8月30日。2022年12月开始每月观察一次是否敲出	0.1%-3.95%
8	江西乾照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信智安盈系列978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6,000.00	2022年11月8日	2023年11月6日。2023年1月开始按合同约定观察日观察是否敲出	0.1%-4.5%
9	江西乾照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晟益第22546号(中证1000)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5,000.00	2022年11月17日	2023年11月15日。2022年12月开始每月观察一次是否敲出	0.1%-5.6%
10	江西乾照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晟益第22555号(中证1000)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9,000.00	2022年12月2日	2023年11月30日	0.1%-5.0%
11	江西乾照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晟益第22556号(中证1000)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9,000.00	2022年12月2日	2023年11月29日	0.1%-4.6%
合计	-	-	-	-	60,000.00	-	-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2.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9日

附表 1:

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47,923.6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142.4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142.4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									
Mini/Micro、高光效 LED 芯片研发及制造项目	否	115,000.00	115,000.00	4,218.82	4,218.82	3.67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尚未达产	尚未达产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2,923.62	32,923.62	32,923.62	32,923.62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47,923.62	147,923.62	37,142.44	37,142.44	25.11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归还银行贷款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Mini/Micro、高光效 LED 芯片研发及制造项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投资进度为 3.67%，因受行业下行等客观因素的影响，上述募投项目整体进度放缓，无法在计划的时间内完成。2023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上述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 4 月 6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536.14 万元，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人民币 547.88 万元（不含增值税），共计人民币 2,084.02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 52,707.26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10,000.00 万元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50,000.00 万元用于购买券商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